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通信网络安全管理系统网络安全应急能力 子平台原型研究与设计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B0708-CMC19N7R01

采 购 人: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一月

見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五章 附件

第六章 技术需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

招标编号: B0708-CMC19N7R01 日期: 2019年01月09日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委托,就通信网络安全管理系统网络安全应急能力子平台原型研究与设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 本次招标货物共 2 个包,投标人必须对一个完整的包进行投标,不得拆分包或只对包中部分设备进行投标。投标文件须以包为单位递交,评标、授标也将以包为单位进行。内容如下:

包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包预算 (万)	是否允许进口 产品投标
1	网络安全应急指挥平台原型研究和评估	1套	120	否
2	网络安全漏洞管理研究与技术服务	1套	110	否

注: 本项目核心产品/服务如下:第1包:网络安全应急指挥平台原型研究和评估;第2包:网络安全漏洞管理研究与技术服务,如参加同一包件的不同投标人提供的任意核心产品/服务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具体技术需求详见第六章或招标公告附件

2. 合格投标人:

- 投标人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能力生产或提供招标设计、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 2) 所投产品的原产地均应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
- 3) 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投标人:
-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 5)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6)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 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本项目不得分包和转包。
-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3)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4) 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 (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4. 有意向的投标人可从 2019 年 01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01 月 16 日止,每天(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 时至 11:00 时,上午 09:3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在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西塔楼 2102 房间查阅或购买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售价为 800 元人民币/包,售后不退。招标文件允许电汇购买,请将附件中的购买记录模板填写完整并附上电汇底单共同作为附件发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的电子邮箱(为了保证代理机构能够收到邮件,请将邮件发给所有邮箱)。如需电汇购买,请在电汇底单上注明招标编号,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招标文件如需邮寄,需要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另加邮费每套人民币 100 元。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款后2 日内寄出。邮寄过程中产生的任何问题由购买标书人自己负责,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任。

联系人: 管先生 联系电话: 010-68991545、68991542

邮箱: quanenzhao@cmc.genertec.com.cn

5. 所有投标文件应于 2019 年 01 月 30 日上午 09:3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到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406 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西楼)。并须提交相应金额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资料表),以采购代理机构为承受人。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6. 兹定于 2019 年 01 月 30 日上午 09:30 时 (北京时间) 在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 有限公司 406 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一号四川大厦西楼)公开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仪式。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7. 采购人: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 52号

联系人: 崔涛

电 话: cuitao@caict.ac.cn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一号四川大厦西塔楼

邮 编: 100037

联系人: 赵良胤、田嘉、李晓白

电 话: 010-68991827、68991564、86433019

传 真: 010-68329810

电子邮件: zhaoliangyin@cmc.genertec.com.cn

lixiaobai@cmc.genertec.com.cn

tianjia@cmc.genertec.com.cn

开户名称: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北京银行总行营业部

开户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D 座

邮 编: 100033

帐 号: 0109 0520 5001 2010 9187 393

行 号: 3131 0000 1104

8. 采购项目联系人: 赵良胤、田嘉、李晓白 联 系 电 话: 010-68991827、68991564、86433019

9. 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为自发布招标公告起5个工作日。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投标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各部分内容有 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说明					
1.1	采购人: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1. 2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2	公司			
2. 1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2. 2	项目预算金额:				
3.1	合格的投标人: 1) 投标人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能力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2) 所投产品的原产地均应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活的规定;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5)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6)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	国内; 家 第二 w.credit 4	十二条第一。 china.gov.cl 府采购严重 监理、检测 关系的不同位 案,未向采	款 n) 违 等 供 购	

	次采购;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不得分包和转包。			
	注: 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则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刑			
	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3	本项目招标采购的所有产品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3. 5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1	投标货币: 人民币			
	资格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须提供原件,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或加盖手签章,被授权人需签字);			
	2)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增值税或			
	企业所得税记录;"缴纳税收记录"为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			
	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投标人企业			
	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②特殊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			
	证明该单位属于免税单位);			
	4) 投标人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社保资金			
*13. 1	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社会保障资金			
110.1	缴纳记录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			
	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			
	或企业缴费凭证(社保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②投			
	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可提供上年度企业缴费凭证复印			
	件替代此项内容;③投标人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社			
	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④事业单位等机构组织不能			
	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不用进行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			
	5)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			
	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6)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承诺书原件,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投标人出具的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出具的完整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如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如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件无效,则必须提供原件)(未完成2018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可提供2017年度财务报表;如投标人提供了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无需再提供本条款所述证明文件);
- 8) 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9) 投标人应打印提供其在"信用中国"网站上 (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网页中的查询记录,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查询结果,投标人不能被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

若投标人未被列入上述网站,请提供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网站中的信用记录,并投标人加盖公章; 或提供情况说明,并承诺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 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 盖公章);

10) 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注: 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同时,对于上述所要求资格证明文件无法提供的,可单独做出说明 并加盖公章。

投标保证金金额:

15.1 第1包: 人民币 2.4 万元; 第2包: 人民币 2.2 万元

投标保证金形式:

电汇或者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注:

15.3 1)使用电汇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开标日前汇入采购代理机构 帐户(电汇时,请在电汇底单中注明"19N7R01"项目的投标保证 金)。采购代理机构的开户行和账号:

户 名: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银行总行营业部				
	账 号: 0109 0520 5001 2010 9187 393				
	行 号: 3131 0000 1104				
	2) 如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担保函形式的,则必须采用本招标文件所				
	附的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				
	函格式"中的条款及格式,否则投标被拒绝("政府采购投标担保				
	函格式"详见第五章附件 15); 投标人应承担投标担保函开具、				
	递交、退还、通知及核印等产生的一切相关银行费用。投标担保				
	函有效期应同投标有效期一致。				
	3) 汇款凭证复印件或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担保函				
	与开标一览表一同单独密封提交。				
	4) 投标人须随单独密封的保证金提交以下资料:				
	a. 退还保证金时所需银行信息、联系人方式(包括: 开户行名				
	称、行号、开户行账号、纳税人识别号、发票邮寄联系人信				
	息等);				
	b. 如投标人中标后,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投标时须同				
	时提交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银行信息及一般纳税人				
	证明(复印件,加盖公司财务章),否则将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由于投标人没有及时提交上述资料而导致无法开具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或投标人开票信息变更,没有及时告				
	知采购代理机构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1	投标有效期:投标应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起 120 天内保持有效。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17. 1	副本: 五份 及一份电子文档(U盘或光盘)				
	投标文件必须独立胶装装订成册。如不胶装装订,其投标文件将被拒				
	绝。提倡双面印刷并装订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0.0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一号四川大厦西楼 406 会议室				
	投标截止期: 2019 年 01 月 30 日上午 09:30 (北京时间)				
19. 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接受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				
	件。				
	开标与评标				

	开标时间: 2019 年 01 月 30 日上午 09:30 (北京时间)
22. 1	开标地点: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406会议室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西塔楼)
23. 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在开标和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3)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未按照规定填写的,
	且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为前述情况导致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招
	标文件;
	4)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
	招标文件要求的;
	5) 不满足"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
	6) 投标人的投标函或本须知 13.1 条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的;
	8) 投标文件没有加盖单位章的;
	9)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4.8	10) 付款方式/条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1) 投标报价超过分项预算或包预算的;
	12)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和包件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13) 非固定价格投标的;
	14)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
	15)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1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嫌疑的;
	1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投标人没有对完整的包进行投标的;
	19)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
	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未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
	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0) 投标文件中有虚假陈述的;
	21) 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和推选的过程中,有不正当
	地对采购人施加影响的任何企图或行为,或不正当地企图影响评

	标委员会正常工作的;					
	22)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商务条款。					
	在技术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4) 投标人单纯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					
	件的一部分,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响应的;					
	25) 不满足技术需求中的"*"号条款的;					
	26) 未能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性能要求的;					
	27)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任意核心产品/服务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件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6. 3	核心产品/服务为:					
	第1包: 网络安全应急指挥平台原型研究和评估					
	第2包: 网络安全漏洞管理研究与技术服务					
	授 予 合 同					
28. 6	公示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 1	履约保证金形式: 电汇、支票、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					
	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金额的 5%。					
	保函有效期至: 最终验收合格后 6 个月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1.1 采购人: 特指依法进行本次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为: 见《投标资料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 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依法经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 见《投标资料表》。
- 1.3 凡受托为本次招标的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 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参与投标;凡未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 与投标。
- 1.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 1.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视情况依法追究责任。

2. 资金来源

- 2.1 采购人已获得《投标资料表》所述资金。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用于 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2.2 项目预算金额详见《投标资料表》。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合格的投标人"见《投标资料表》。
- 3.2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
- 3.3 本项目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见《投标资料表》。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 3.4 若《投标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 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 第五章 附件
 - 第六章 技术需求
-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 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 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其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十(10)天内收到的对 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视情况以适当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必要时将书面答 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 7.1 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构成

-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保证金
 - 4)*投标分项报价表
 - 5)*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6)*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7)*资格证明文件
 - 7-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须提供原件,法定代表人需签字或加盖手签章,被授权人需签字);
 - 7-2 投标人提供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7-3 投标人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 6 个月内任一期)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记录;"缴纳税收记录"为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投标人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②特殊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属于免税单位。);
 - 7-4 投标人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 6 个月内任一期)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或企业缴费凭证(社保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②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可提供上年度企业缴费凭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③投标人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④事业单位等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 以证明该单位不用进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

7-5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6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承诺书原件,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7 投标人出具的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期前 6 个月内出具的完整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如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如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件无效,则必须提供原件)(未完成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可提供 2017年度财务报表;如投标人提供了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无需再提供本条款所述证明文件);

7-8 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9 投标人应打印提供其在"信用中国"网站上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网页中的查询记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查询结果,投标人不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若投标人未被列入上述网站,请提供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网站中的信用记录,并投标人加盖公章;或提供情况说明,并承诺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0 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 8) 投标人情况表(统一格式,加盖公章)
- 9) 类似项目业绩表(需提供项目具体内容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统一格式,加盖公章)
- 1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人员情况介绍
- 12) 详细技术响应(技术支持资料等)

- 13) 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 1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 15)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统一格式,须提供原件)
-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统一格式,须提供原件)
- 1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统一格式填写,不得自行删减内容,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必须牢固装订成册。

11. 报价方式

- 11.1 投标人对每个包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同时不接受有条件的优惠报价。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本次招标的最小投标单位为包。投标人必须独立对一个完整分包进行投标,投标人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如出现漏项,将采用其他投标人该项报价中的最高价进行加价评估:如投标人出现重大漏项,其投标将被拒绝。
- 11.4 所有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11.5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方式,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总价一旦为采购人接受则视为合同价格,在结算时,合同价格固定不变,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总价(合同价格)是其中标后完成招标文件和合同明确的全部工作内容有权获得的全部、最终款项。
- 11.6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11.7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服务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 投标货币

12.1 投标人需用人民币报价。

13.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3.1 投标人必须按照《投标资料表》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及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满意。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 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2 证明提供服务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但不限于:
 - 1) 对照招标文件,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 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如对 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响应有偏离,需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注明)(对 于应答为"部分满足"的部分,厂家应该详细说明在"部分满足" 中,哪些是满足的、哪些是不满足的);
 - 2) 所提供货物/服务的技术描述以及详细的配置说明,针对软件的详细配置,应说明相应的配置计算方法及依据:
 - 3) 技术支持方案:
 - 4) 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 5) 投标人认为其它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资料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5.7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5.3 投标保证金形式:

电汇或者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担保函注:

1) 使用电汇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开标目前汇入采购代理机构帐户(电汇请注明"招标编号19N7R01"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的开户行和账号:

户名: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银行总行营业部

账号: 0109 0520 5001 2010 9187 393

行号: 3131 0000 1104

- 2) 如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担保函形式的,则必须采用本招标文件所附的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中的条款及格式,否则投标被拒绝("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详见第五章附件 15);投标人应承担投标担保函开具、递交、退还、通知及核印等产生的一切相关银行费用。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应同投标有效期一致。
- 3) 汇款凭证复印件或者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担保函与开标一览表一同单独密封提交。
-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5.1 和 15.3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应按本须知第 24 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5.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5.7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人在投标 有效期内变更投标报价的,将视为撤回其投标)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 意图骗取中标的;
 - 3) 投标人不接受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其投标价进行的算术修 正或漏项修正;
 - 4)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32条规定签订合同;
 - 5) 中标人未按照本须知第 33.1 条款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 6)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5.8 如果采购人按上述 15.7 条没收了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后,投标人还 应负责赔偿由于投标人上述过失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 进一步索赔的权力。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根据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7.3 投标人应填写单位全称,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 17.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7.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在密封处加盖公章,在信封面上标明投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正本"或"副本"和"于

(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开启的字样"。

- 18.2 为了方便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正本及投标保证金(电汇时为汇款凭证复印件)单独密封于一小信封内,并在该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保证金"字样,与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一起递交。
- 18.3 投标文件应由专人送达,投标人应按 18.1 和 18.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照投标邀请中注明的时间和地址递交。

19. 投标截止期

- 19.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 19.2 采购代理机构可因修改招标文件而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必须确保采购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 通知。
- 21.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8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 21.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 21.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5.7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 开标。开标时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 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 投标价格、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 他内容。
- 22.3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第 21.2 条递 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 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2.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2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

- 23.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要求组织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负责整个项目的评标工作。
- 23.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授权代表的签章,并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投标人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给予答复,但答复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 23.3 本项目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

24.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4.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4.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

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如出现漏项,将采用其他 投标人该项报价中的最高价进行加价评估;如投标人出现重大漏项, 其投标将被拒绝。

- 24.3 中小企业声明(格式见第五章附件10--中小企业声明函);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号)规定,若投标人为中小微型企业的,需提供第 五章附件10--中小企业声明函。
 - (2)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时,若投标人提供的是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则须**提供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人员情况**;若投标人提供的是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则须同时提供**投标人以及其制造厂家的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人员情况**。(注:如投标人提供了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无需提供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4) 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自身和其代理的制造厂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其投标价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否则将不予价格上的优惠,按投标价进行价格评审。
 - (5)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且提供相关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否则将不予价格上的优惠,按投标价进行价格评审。
 -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且提供相关材料,经评标委

员会认定后,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可给予其投标价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否则将不予价格上的优惠,按投标价进行价格评审。

24.4 监狱企业声明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颁布的《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若投标人为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为监狱企业,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其投标价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否则将不予价格上的优惠,按投标价进行价格评审。
- 24.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格式见第五章附件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对于小、微型企业的认定与评标价格的优惠,详见本须知第 24.3 条款的规定。
- 24.6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应答,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 排序。
- 24.7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5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 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

标。对关键条文及"*"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键技术指标、投标保证金、质保期、适用法律、付款条件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

24.8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在开标和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 3)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未按照规定填写的, 且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为前述情况导致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4)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 文件要求的:
- 5) 不满足"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
- 6) 投标人的投标函或本须知 **13.1** 条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8) 投标文件没有加盖单位章的:
- 9)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10) 付款方式/条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
- 11) 投标报价超过分项预算或包预算的:
- 12)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和包件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13) 非固定价格投标的;
- 14)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
- 15)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 1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嫌疑的:
- 1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8) 投标人没有对完整的包进行投标的;
- 19)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未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20) 投标文件中有虚假陈述的;
- 21) 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和推选的过程中,有不正当地 对采购人施加影响的任何企图或行为,或不正当地企图影响评标委 员会正常工作的;
- 22)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商务条款。

在技术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23) 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4) 投标人单纯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 的一部分,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响应的;
- 25) 不满足技术需求中的"*"号条款的:
- 26) 未能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性能要求的:
- 27)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 24.9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5. 投标的评价

- 2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 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
- 25.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人的报价之外,还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考虑量化以下因素:
- a) 评标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采用综合评分法原则。投标人通过初审后, 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分,总分 100 分。
- b)每个评委独立评分,价格部分得分保留 2 位小数。投标人最终得分是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给其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 c) 评分标准如下:

第1包: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标准分
1	投标报价 (10 分)	经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10%	10 分
2	商务部分 (16 分)	投标人资质: 综合考察投标人的企业资质: 投标人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 集成企业资质(二级及以上),得1.5分。 综合考察投标人的管理能力: 投标人具备 ISO20000:2011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8000 职业健康安全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资质得2分,共8分。 综合考察投标人的综合服务能力: 投标人具备信息安全等 级保护建设服务机构能力评估合格证书、ISCCC 信息安全服 务资质-安全运维服务资质、ISCC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 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证书,每个资质得1.5分,共4.5分。 综合考察投标人的服务与应急响应支撑能力: 投标人同时 入选 CNCERT/CC 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国家级)、 CNCERT 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单位、CNVD 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 享平台技术组成员、CNNVD 技术支撑单位(一级)的,得2 分,未能全部入选的,得1分,全部未入选的,不得分。 注: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上述资质证书与能力证明复 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16 分
3	技术方案(50分)	需求理解与分析: 对用户需求分析准确,理解透彻,需求内容覆盖完整,项目建设任务清晰。评价内容包括以下部分: 1、要求包含项目背景、业务现状、项目必要性及重要性、项目目标、总体业务需求、功能需求等描述。 2、要求对项目建设任务有明确的总体实现思路,准确将总体业务、功能,技术等项目需求与项目总体目标相结合加以分析与对应。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对用户需求分析准确,理解透彻,需求内容覆盖完整,项目建设任务清晰,得8分;方案内容对用户需求基本到位,理解较为准确,内容基本完整,得4分;理解存在一定偏差,方案较为模糊,得2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8分
		事态分析子系统(原型设计): 事态分析:包括以各个单位上报的信息为数据基础,对重点网站漏洞、拒绝服务、隐患利用、有害程序、信息篡改、异常访问、高级威胁、重点关注域名被解析的次数(如.CN)、重保对象的数据、重点关注网站的流量数据(如新华网)、工业互联网安全事件、大规模病毒爆发事件、流量劫持事件、数据泄露事件、域名劫持事件汇总与分析,实现对存在的威胁进行有效感知。 事态分析子系统应具备四大模块:事态分析、数据统计、事件监测、资源规则。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理解透	8分

	1
彻,需求内容覆盖完整,项目建设任务清晰,得 8 分; 方	
案内容对用户需求基本到位,理解较为准确,内容基本完整,得4分;理解存在一定偏差,方案较为模糊,得2分;	
一	
全符合以上功能要求的,得2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通报预警子系统(原型设计):	
通报预警:主要完成上报到平台的各种网络安全事件,通	
过手工方式导出通报文件完成对重保单位的重点事件通	
报:按照指定的周期完成对于指定行业、单位、行政区域	
的网络安全综合数据分析,并形成通报文件;接入网络安	
全通报预警等数据,并按照单位维度向被通报单位发送消	
息通知、手工创建消息通知等业务,并通过电话会议、移	
动 APP、短信、邮件等方式下发通报数据及报告。	0.41
通报预警子系统应具备五大模块: 日常通报、综合通报、	8分
专项通报、快速处置、公开预警。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理解透	
彻,需求内容覆盖完整,项目建设任务清晰,得8分;方	
案内容对用户需求基本到位,理解较为准确,内容基本完	
整,得4分;理解存在一定偏差,方案较为模糊,得2分;	
仅提供方案,未提供相应功能系统截图的,或截图不能完	
全符合以上功能要求的,得2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事件处置子系统(原型设计):	
事件处置:针对突发事件应急的场景,为工信部由日常监	
测向战时应急的迅速转换提供抓手,辅助决策部门把控应	
急期间的保护对象范围及详细信息,通过事前、事中和事	
后的不同阶段分别开展分析研判工作,掌握其风险态势,	
迅速组织应急保障力量,实现信息上下贯通,指令速达,	
响应及时、处置高效的科学工作机制。	0.4
事件处置子系统应具备两大模块: 应急预案管理和应急任	8分
务管理。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理解透	
初,需求内容覆盖完整,项目建设任务清晰,得 8 分; 方	
案内容对用户需求基本到位,理解较为准确,内容基本完 数 得 4 分 理解 5 在一字 信美 方字 较为 措	
整,得4分;理解存在一定偏差,方案较为模糊,得2分;仅提供方案,未提供相应功能系统截图的,或截图不能完	
全符合以上功能要求的,得2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重保指挥子系统(原型设计):	
重保指挥:实现对每个安保任务工作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所产生的数据及结果进行管理,用于在重要会议或重大活	
动期间,加强网络安保人员调度,全天候掌握活动相关的	
单位、系统和网站安全状况,及时通报预警网络安全隐患,	
高效处置网络安全事件,实现重保期间全方位的指挥调度	
能力。	10 分
重保指挥子系统应具备两大模块: 重保任务平台和重保工	
作管理。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理解透	
彻,需求内容覆盖完整,项目建设任务清晰,得10分;方	
案内容对用户需求基本到位,理解较为准确,内容基本完	
整,得7分;理解存在一定偏差,方案较为模糊,得4分;	

		全符合以上功能要求的,得2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演练管理子系统(原型设计): 演练管理:作为全行业应急演练工作的统筹部署平台,可以实现演练任务管理、演练方案管理、演练总结、效果评估、综合分析等功能。实现应定期组织行业内进行应急演练,进一步增强网络安全应急处置能力,锻炼网络安全应急工作队伍,完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体系,全面提高网络安全应急水平。演练模块从全局出发,统筹部署并梳理全国范围内基础电信企业和互联网企业的应急演练情况,为工信部的政策决策做有效支撑。演练管理子系统应具备两大模块:演练任务管理、演练方案管理。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理解透彻,需求内容覆盖完整,项目建设任务清晰,得8分;方案内容对用户需求基本到位,理解较为准确,内容基本完整,得4分;理解存在一定偏差,方案较为模糊,得2分;仅提供方案,未提供相应功能系统截图的,或截图不能完全符合以上功能要求的,得2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8分
4	项目服务保障(18	项目团队服务水平及履约能力: 综合考察投标人的服务水平和履约能力。 (1)项目管理人员中超过 5 人拥有高级项目经理证书的, 得 1 分,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团队成员缴纳的 5 年以 上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2)项目安全服务人员超过 10 人拥有 CISP-PTE 证书,得 2 分,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团队成员缴纳的 6 个月以上 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3)项目设计和研发人员中拥有高级系统分析师资格证书 的得 1 分,项目设计和研发人员中拥有高级程序员认证证 书的得 1 分,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团队成员缴纳的 6 个月以上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4)投标人需要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代码审计系统,满足 业务系统上线的代码审计要求,提供销售许可证书复印件, 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以上证明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8分
	分)	项目管理与质量保障: 根据本项目情况,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和质量保障方案: 1、承诺按照用户项目建设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统一管理, 提供有效的质量保障技术手段,保障项目开发进度、文档 质量、测试质量。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完整, 可行性高得 3-4 分;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可行性得 1-2 分;未提供得 0 分。	4分
		2、提供项目进度计划表,进度计划满足招标进度要求,同时按照项目团队人员角色进行明确分工,并设立项目过程管理和风险规范文件,文件内容体现了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管理及风险控制。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完整,可行性高得3-4分;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可行性得1-2分;未提供得0分。	4分

		3、针对项目特点设计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对象分析,具有合理的课程设计,明确的培训方式,培训内容描述清晰。 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综合响应能力评分,方案完整,根据投标人对以上内容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可行性高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可行性得1分;未提供得0分。	2分
5	现场演示(6 分)	投标人自行准备系统原型(Axure),制作成 MP4 格式演示视频,递交电子版,演示时间不得超过 15 分钟。核心功能演示 (6 分): 要求用 Axure 软件进行演示。PPT、视频、Flash 等非实体软件演示的不能评优。评价标准,优:功能完备、满足需求、逻辑清晰、呈现美观、讲解清楚;良:有功能但不够完善,逻辑性不强,讲解一般;差:无功能或讲解无逻辑、内容无重点。讲解需涵盖以下功能: (1) 事件处置: 互联网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全流程管理,应急预案管理,应急处置态势掌握。优得 3 分,良得 1-2 分,差得 0 分。 (2) 重保指挥: 国家重大活动安全保障工作全流程管理,重保单位 360 度详情,保卫力量的构成详情等重保指挥工作内容。优得 3 分,良得 1- 2 分,差得 0 分。	6分
合计			100分

第2包: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投标报价 (10 分)	经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	10
2	企业能力与资质 (10 分)	1)投标人是否具备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投标人是否具备 IS0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投标人是否获得工信部网络安全试点示范项目; 4)投标人是否具备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持单位证书(国家级); 5)投标人是否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每提供一项得 2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10 分;	10
3	服务部分 (15 分)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包括服务标准、服务流程、服务内容、响应时间等内容:售后服务完善得 4~5 分;售后服务存在一定空洞得 2~3 分;售后服务有明显问题得 0~1 分	5

		制定完善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有具体的项目实施计划,实施计划合理具有可行性:4~5分;有项目实施计划,实施计划比较合理,存在一定空洞:2~3分;有项目实施计划,实施计划差,可行性差:0~1分。	5
		培训计划应包含培训计划、内容、师资、天数、人数、地点、教材、演示环境、课程表等相关内容。内容完整得4~5分,内容欠缺得2~3分,未提供或内容较为模糊得0~1分	5
		对于技术规范书进行点对点应答,有一个不满足,扣 1 分(打分表已经体现的不重复扣分)。	30
4	技术指标 (50 分)	对投标人所提供整体技术方案中有关核心功能需求的设计及开发实现方式的完整性、先进性、可行性进行评价认定。最低 0 分,最高 10 分。技术方案设计完整、详尽,采用技术先进,有一定创新性,核心功能实现方式切实可行,评定为优,得 8-10 分;技术方案设计较为完整、全面,采用技术有一定先进性,核心功能实现方式可行,相关说明较详细,评定为良,得 5-7 分;技术方案设计基本完整,采用技术先进性、创新性不突出,功能实现方式基本可行,评定为中,得 1-3 分;技术方案粗糙、不完整,设计思路不清晰,实现方式可行性较差,评定为差,得 0 分。	10
		提供不少于十种(含)常见漏洞类型验证方法、判断依据的技术方案;完全满足得10分,每少一项减1分;此项最低0分	10
4	交付时限 (5分)	承诺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交付系统,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5	项目经验 (10分)	提供 2013 年至-2018 年省部级互联网安全技术手段项目案例,每1个项目得1分,满分为10分,每1个项目得1分,满分为10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满分		100

26. 中标人的确定

- 26.1 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技术等方面的实质性要求后,综合评分得分最高者推荐为中标人。
- 26.2 若两个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方案设计项优劣顺序排列。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意见,确定综合得分最高的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当该中标人自动放弃中标时,采购人将确定综合得分第二名的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26.3 任意核心产品/服务(详见《投标资料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中标候选人排序按照上述第 26.2 条款执行。

27. 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接触

- 27.1 除本须知第 23.2 条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 商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 接触。
- 27.2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比较或授 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 律责任。
- 27.3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权意见等,参与评标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任何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六、 授予合同

28. 资格后审

-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须知第 25.2 条的规定对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估。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评估结果,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按顺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8.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综合评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
- 28.3 授标决定将考虑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和售后服务支持能力,其基础是审查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合适的资料。

- 28.4 如果审查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把合同授予该供应商;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投标,并对下一个中标候选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 28.5 确定中标候选人的原则为: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8.6 结果公示媒体:详见《投标资料表》。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 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 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0. 中标通知书

- 30.1 中标人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 签订合同

- 31.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文件等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2.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和招标机构将取 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机构 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 31.3 本次招标以包为授标单位,供应商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招标内容的全部和部分分包。

32. 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保证金的具体要求详见《投标资料表》。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

- 33.1 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为招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 33.2 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费率为国家计委价格[2002] 1980 号文的基础上下浮 20%:

- 33.3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送交招标服务费;
- 33.4招标服务费以包为单位向中标人收取。

34. 腐败、欺诈行为和不公平竞争行为

34.1 定义

- 1) "腐败行为"是指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行为:
- 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 损害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利益的行为,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 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 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 3) "不公平竞争行为"是指供应商所给出的投标价格明显低于其成本的竞争行为。
- 34.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欺诈或不公平竞争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35.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的质疑

- 35.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必须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投标邀请》中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35.2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正本, 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见附件):
 - 1)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以联合体形式进行质疑的,由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共同提出。

35.3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收到质疑函正本的时间为接收时间。供应商递交质疑 函正本的同时需将质疑函内容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并 以电话通知,以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结构可及时答复。

附件: 质疑函格式 (统一格式, 需提供原件)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 质疑项目基本信息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kts 12 / kts to)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 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 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 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合同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委 托 方: (甲 方)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受 托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有效期限:	

使用说明

- 一、本合同书适用于中国信通院各部门作为委托方对外采购服务所订立合同的通用文本。。
- 二、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 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 三、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双方在合同书相应条款或第十条项下另行约定。

四、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字样。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 (甲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 (乙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页目进行的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
至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方式
1. 技术服务的内容:

伯尔	、 京: BU/U8-UMC19N/RU1	
		o
	3. 技术服务的方式:	
		o
	第二条 服务要求	
	1. 技术服务地点:	
	2. 技术服务期限:	
	3. 技术服务进度:	
-		
_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	
	第三条 甲方协作事项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	I
作	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	
	(2)	
	(3)	
	2. 提供工作条件:	
	(1)	
	(2)	
	(3)	
	3. 其他:	

。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第四条 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元(小写:元);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第一期:买卖双方合同签订后,且买方收到由卖方递交的
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和卖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和付款说明单据之
后,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额的70%,共计人民币元,大
写: 人民币 整;
(2) 第二期:卖方完成产品终验后,买方收到卖方提供的发票
和付款说明单据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额的 30 %,共计
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整。
(3)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买方与卖方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后,买方收到卖方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之后,向卖方退还履约保
证金。
3. 乙方账户信息为:
开户银行:
地址:
户名:
帐号:
第五条 服务成果及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0
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0

第六条 保密及知识产权

- 1. 双方对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对方的商业资料、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或信息(统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一方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亦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它用途。
- 2. 双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自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对于因签订或履行本合同需要而向其雇员披露保密资料的,应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 3.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有必要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的,应当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对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
- 4. 本保密条款自保密资料提供或披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 年内持续有效。
- 5.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应赔偿因此而给对方 造成的损失。
- 6. 甲方为履行本合同需要而提供给乙方的设备、产品及相关文件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属甲方所有,甲方授权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进行合理使用,乙方不得用于其它目的。
 - 7.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的包括检测环境、软件、方法及文

档等所涉及知识产权属乙方所有,甲方不得拍照、复制或以其他方式存留及用于其它目的。6.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7. 乙方保证提交成果的原创性、合法性,保证不含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及其他权益等内容,如因含有此内容所造成的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之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调查取证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 1. 本合同的变更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 2. 发生不可抗力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技术服务的,每逾期 ___日, 应向甲方支付服务报酬总额____的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日的,甲 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但因甲方未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协作而造成逾期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 2. 乙方提供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应当及时进行 更正,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赔偿。
- 3.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报酬的,每逾期 ____日,应向乙方支付服务报酬总额____的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乙方损失的,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 4.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必要的资料、设备或协作条件 而影响乙方工作进度或质量,或不接受、逾期接受工作成果的,乙方 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已支付的报酬不得追回,未支付的报酬应继续 支付。

5. 任何一方违约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赔偿范围仅限于直接损失, 赔偿金额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报酬总额。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处理:

- 1. 提交 北京 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 1.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非因过错造成甲方提供设备、产品软件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3.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应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形式或双发确认的传真或类似方式进行。采用信函形式通知的,应使用挂号信或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邮戳为准。采用传真或类似方式通知的,通知日期即为通讯发出日期。
- 4. 本合同依据中国法律订立,适用中国法律管辖。如以中、外两种文字书立,合同内容以中文版本为准,外文版本仅供参考。
- 5.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自双方签字 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取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 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签名)_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 件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保证金
-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 5.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7. 资格证明文件
- 8. 供应商情况表
- 9. 类似项目业绩表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人员情况介绍
- 12. 详细技术响应
- 13. 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 1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 15.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

附件 1. 投标函

投标函

7 L		
致:		
根:	根据贵方的	(招标编号:
B0708-	8-CMC19N7R01),我方签字代表(印刷体姓名、职务)经正式	弋授权并代表供
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按《供应商须知》要求的、与本位	供应商相关的全
部文件	件。	
据」	据此函,供应商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1、按照贵方提供的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愿以	(万元人民币)
	(RMB)作为本项目总项目费报价,承担	且本项目的软件
	开发工作并提供相关服务。	
2,	2、 我们已经详细阅读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
	资料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招标文件不明或误解问	币产生的相应后
	果。同时,供应商充分理解采购人本次招投标活动所采取	双的程序性办法
	及相应安排。	
3、	3、 我们理解并同意贵方保留"拒绝或接受任何投标"的权力	力,并且贵方将
	不对其上述该行为承担责任,亦无义务向供应商解释其原	原因和不承担我
	们任何投标费用。	
4,	4、 我们保证: 我们将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我们提交的	的文件中的所有
	陈述和声明均是真实和正确的。	
5、	5、 我们同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起的 <u>120</u> 日的投标有效期	4内. 严格遵守
0,	本投标文件中列明的各项承诺,在期满前本投标对我方如	
	本投标文件同贵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双方签订的	
	件、答疑文件和附件均将成为约束双方的、用于合同签订	
	件。	

- 6、如果贵方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招标文件 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按时完成并交付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成果。
- 7、我们保证软件开发工作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主要项目人员的基础上进行。
- 8、随同本投标文件,我们交付金额为<u>(金额数量)</u>的投标保证金。贵方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处置这笔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宣布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无关联。
- 10、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11、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

被授权人姓名

被授权人职务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15154	151575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货币单位	Ĺ:	包号/名称:	

包号	名称	投标货币	投标总价	投标保证金	交货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化主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 注: 1. 该开标一览表按供应商须知第 18.2 条规定密封提交, 供唱标时使用。
 - 2. 请分别填写投标总价的阿拉伯数字及汉字大写,并保持两者一致。
 - 3. 请确认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投标分项报价中合计总价保持一致。

附件 3. 投标保证金

电汇或者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供唱标使用,与开标一览表共同密封在一个信封内,开标时单独提交)

供应商需随单独密封的保证金提交退还保证金时所需银行信息、行号、纳税人识别号、联系人方式以及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银行信息及一般纳税人证明(复印件、加盖公司财务章)

招标编号: B0708-CMC19N7R01

١	附件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Ħ
	71J	т.	コスツい ハ イツコス ハ へ	ス

项目名称	称:		货币单位:		包号/名称:_	
序号	设备/服务名称	型号和技术规格	制造商/开发商 名称	数 量(人* 天)	单价(元/人* 天)	合 计(元/ 人民币)
总价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本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总价应和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B0708-CMC19N7R01

附件	5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PLILI	J.	1 X / 1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4	号/名称:		
序号	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名	称(盖公章):_					
供应商代表签字:						

注: 供应商的技术偏差必须如实填写,并应对偏差情况做出必要说明。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技术偏差的行为承担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_

招标编号: B0708-CMC19N7R01

附件	附件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名称:						
序号	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注:供应商如果对包括交货期、付款方式/条件、质保期等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不列出,则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 7-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须提供原件,法定代表人需签字或加盖手签章,被授权人需签字);
- 7-2 供应商提供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7-3 供应商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记录;"缴纳税收记录"为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供应商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②特殊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属于免税单位。);
- 7-4 供应商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或企业缴费凭证(社保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②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可提供上年度企业缴费凭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③供应商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④事业单位等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不用进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
- 7-5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6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7 供应商出具的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期前 6 个月内出具的完整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如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如资信证明中注明复

印件无效,则必须提供原件)(未完成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可提供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如投标人提供了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无需再提供本条款所述证明文件);

- 7-8 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9 供应商应打印提供其在"信用中国"网站上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网页中的查询记录,并供应商加盖公章。根据查询结果,供应商不能有负面记录、不能被列入受惩黑名单,否则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若供应商未被列入上述网站,请提供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的信用记录,并供应商加盖公章;或提供情况说明,并承诺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0 招标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7-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 (公司
<u>名称)</u> 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
权(单位名称)_的在下	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
<u>务)</u>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	忧(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投标,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	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	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手签章	至)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7-2 供应商提供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7-3 供应商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记录;"缴纳税收记录"为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供应商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②特殊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属于免税单位。);
- 7-4 供应商最近一次(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说明:①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或企业缴费凭证(社保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②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可提供上年度企业缴费凭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③供应商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④事业单位等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不用进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
- 7-5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6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承诺书原件,格 式自拟,加盖公章):
- 7-7 供应商出具的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期前 6 个月内出具的完整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如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如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件无效,则必须提供原件)(未完成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可提供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如投标人提供了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无需再提供本条款所述证明文件);
- 7-8 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9 投标人应打印提供其在"信用中国"网站上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网页中的查询记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查询结果,投标人不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若供应商未被列入上述网站,请提供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网站中的信用记录,并供应商加盖公章;或 提供情况说明,并承诺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 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 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 定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附件 8. 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公章)

填表日期:

	单位名称						
详细地址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主管部门		污	法人代表				
经济类型		扝	受权代表			职务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	下及机构情况						
单位优	计势及特长						
	职工总数		人 生产工人 工程技术人员		员	<u>人</u> 人	
	员工情况		高级职税	K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技工
单位概况	人数						
	流动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万元 万元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 净值	万元
			收入总额	页	利润总额	税后利润	负债总额
企业财务状况	2015						
正亚则另似儿	2016						
	2017						
设备和技术专 业能力							

附件 9. 类似项目业绩表

(需提供项目具体内容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序号	项目名 称	签约 时间	用户 名称	项目简介	合同 金额	用户的联 系电话及 地址	状态

٠,	
\ I	┌ -
,7	- :

- 1. 在"状态"一栏中,应填写该项目是"已完成"或者"正在执行"的项目状态。 2. 需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材料(如:合同、验收报告、业主证明等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
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
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
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 1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人员情况介绍
- 附件 12. 详细技术响应(技术支持资料等)
- 附件 13. 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 附件 1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15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统一格式,须提供原件)

编号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为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	时应
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	商的
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	采购
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	_),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 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	书面
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	有证
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个工作日内进行审	查,
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	:标保
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	次日
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统一格式,须提供原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六章 技术需求

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服务名称	数量	交货期	*质保期	交货地点
1	网络安全应急指挥平 台原型研究和评估	1 套	1 个月	1年	- 用户指定地点
2	网络安全漏洞管理研 究与技术服务	1 套	1 个月	1年	

注:交货期从合同生效开始计算

质保期自买卖双方在到货验收后签署的"验收报告"的日期开始计算

第1包

技术需求

一、 主要用途

网络安全应急指挥平台主要应用于工信部、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通信管理局、基础电信企业、网络安全专业机构,以及大型互联网企业等网络安全监管部门和支撑单位,满足工信部对行业网络安全事态分析、重大安全事件预警通报和协同处置、重大活动保障统一指挥调度,以及建立健全行业网络安全应急资源库等方面的需求。

通过对用户需求书中的内容进行理解,完成平台功能原型设计并与已交付。

二、原型需求

(一) 事态分析:

包括以各个单位上报的信息为数据基础,对重点网站漏洞、拒绝服务、隐患利用、有害程序、信息篡改、异常访问、高级威胁、重点关注域名被解析的次数(如.CN)、重保对象的数据、重点关注网站的流量数据(如新华网)、工业互联网安全事件、大规模病毒爆发事件、流量劫持事件、数据泄露事件、域名劫持事件汇总与分析,实现对存在的威胁进行有效感知。

事态分析子系统应具备四大模块:事态分析、数据统计、事件监测、资源规则

- 1) 事态分析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按时间进行分段分析
 - 2、 支持对已接入的事件数量讲行统计
 - 3、 支持对已确认、已处置的事件数量进行统计
 - 4、支持分类型事件统计分析
 - 5、支持分类型分事件状态的统计分析
 - 6、支持分地区事件发生态势分析
 - 7、 支持不同类型事件整体趋势分析
 - 8、支持分类型事件同比、环比分析
 - 9、 支持分数据源数据接入情况监测分析
- 2) 数据统计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按时间进行分段统计
- 2、支持告警趋势统计,不同类型类型可自定义追加或调整
- 3、支持受影响资产统计,从涉事行业开始、完成单位、网站、IP 的资产统计
- 4、 支持统计数据的详情下钻, 及具体威胁列表, 亦可查看威胁详情
- 5、 支持受影响资源和威胁源的 TOP 统计
- 6、支持各统计结果间的联动筛选效果
- 3) 事件监测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各维度检索威胁信息
 - 2、 支持对列表中的威胁进行添加及编辑
 - 3、支持自定义表头
 - 4、支持导出导入操
 - 5、 支持威胁详情查看、涉事单位详情查看、受影响资产详情查看
- 4) 资源规则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威胁判定类规则的管理和内容配置
 - 2、支持威胁合并类规则的管理和内容配置

(二) 通报预警:

主要完成上报到平台的各种网络安全事件,通过手工方式导出通报文件完成对重保单位的重点事件通报;按照指定的周期完成对于指定行业、单位、行政区域的网络安全综合数据分析,并形成通报文件;接入网络安全通报预警等数据,并按照单位维度向被通报单位发送消息通知、手工创建消息通知等业务,并通过电话会议、移动 APP、短信、邮件等方式下发通报数据及报告

通报预警子系统应具备五大模块: 日常通报、综合通报、专项通报、快速处置、公开预警

- 1) 日常通报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人工分析研判安全事件的工作,能够记录识别结果是真实威胁 还是误报
 - 2、支持结合技术视角和业务视角进行研判重新事件定级
 - 3、支持将真实威胁按照事件等级和事件类型的性质确定具体处置的业 务场景,业务场景要按照真实业务场景分段设计

- 4、支持对于告警误报的处理流程以及部分非关键告警的忽略流程,支持自动形成误报、忽略数据处置规则,并按照规则自动完成告警数据的误报及忽略处理。
- 2) 综合通报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通过内容配置形成自定义的报告信息
 - 2、支持通过调度配置形成周、月、季、年等频度的报告
 - 3、支持调动的启用和停用
 - 4、 支持按照通报配置内容定期、自动生成综合通报文件
 - 5、支持默认按照通报创建时间进行排序显示(默认按照倒序排列), 并支持用户进行报告检索及快速定位
- 3) 专项通报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创建一次专项通报任务,设定基本信息和通报周期
 - 2、支持通过内容配置形成自定义的报告信息
 - 3、支持通过范围配置形成明确的通报范围和通报方式
 - 4、 支持通过调度配置形成周、月、季、年等频度的报告
 - 5、支持多任务同时启用调度
 - 6、支持自动生成专项通报报文
 - 7、支持按配置好的通报范围及通报方式直接下达通报

(三) 事件处置:

针对突发事件应急的场景,为工信部由日常监测向战时应急的迅速转换提供 抓手,辅助决策部门把控应急期间的保护对象范围及详细信息,通过事前、事中 和事后的不同阶段分别开展分析研判工作,掌握其风险态势,迅速组织应急保障 力量,实现信息上下贯通,指令速达,响应及时、处置高效的科学工作机制。

事件处置子系统应具备两大模块: 应急预案管理和应急任务管理

- 1) 应急预案管理模块功能要求:
 - 支持按需添加多个应急预案,不同应急预案根据应急任务的情况分为已启动的预案和未启动的预案
 - 2、支持录入预案的基本信息和描述信息,确定预案的类型
 - 3、支持维护预案的各种保障力量和战时组织架构,包括但不限于应急 人员,专家队伍、技术支撑队伍、只能部门和应急指挥部

- 4、支持预先设定各类预案的应急消息,包括消息的内容编制和范围选择
- 5、支持针对指挥部不同组设置不同的通知
- 6、支持针对涉事单位设置处置任务通知
- 7、 支持针对各责任单位设置应急要求
- 8、支持针对一般单位和社会公众发布预警信息
- 2) 应急任务管理模块功能要求:
 - 1、应急任务可同时创建多个,同一时间启动的应急任务不会很多,支 持页签形式展现。
 - 2、支持应急任务和应急预案关联,并可维护应急事件的基本信息、评估结果和研判专家
 - 3、支持将相关事件加入应急任务,并可实时展现出添加事件的影响范 围
 - 4、支持自动关联和手动添加的方式选择重点保护对象及单位
 - 5、支持为重点保护对象添加唯一应急保障资源,资源为应急预案中范 围
 - 6、支持从应急预案中按需挑选应急人员、专家队伍、技术支撑人员、 职能部门,并可调整确认应急指挥部的组织架构及人员结构
 - 7、支持从应急预案中按需选应急通知,并可调整确认
 - 8、 支持分批次查看应急通知的反馈情况
 - 9、支持在应急任务结束后维护应急任务总结
 - 10、 结束后的任务,只能查看;其他状态的任务,可以编辑。(可配置,便于以后修改)

(四) 重保指挥:

实现对每个安保任务工作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实现对重保单位网络安全情况的实时监测,并对监测过程所产生的数据及结果进行管理,用于在重要会议或重大活动期间,加强网络安保人员调度,全天候掌握活动相关的单位、系统和网站安全状况,及时通报预警网络安全隐患,高效处置网络安全事件,实现重保期间全方位的指挥调度能力。

重保指挥子系统应具备两大模块: 重保任务平台和重保工作管理

- 1) 重保任务平台模块功能要求:
 - 重保任务可同时创建多个,并能够唯一标识当前执行中的重保任务, 便于和后续通讯管理模块数据对接
 - 2、支持按不同阶段对重保任务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筹备、临战、 决战阶段,每个阶段应按需维护阶段的时间段及相关工作内容
 - 3、支持维护任务基本信息,包含名称和描述
 - 4、 支持重保对象维护及重保对象的分类
 - 5、支持重保方案信息的维护
 - 6、支持重保指挥部的层级构建及人员、职务维护,此处应与基础资源 管理信息连通
 - 7、 支持各级重保任务总结信息的维护
 - 8、支持重保对象隐患自查信息维护及文档类型维护
 - 9、支持重保对象现场临检、远程渗透及整改报告信息维护及文档类型维护
 - 10、 支持根据重保目标和要求调整威胁的关注类型和级别
 - 11、 支持重保值守团队维护,支持维护值守团队和重保单位的关系, 此处应与基础资源管理信息连通
 - 12、 支持重保专家团队维护,此处应与基础资源管理信息连通
 - 13、 支持重保技术支持团队维护,支持维护技术支持团队和重保单位的关系,此处应与基础资源管理信息连通
 - 14、 支持重保期间值班表的维护
- 2) 重保管理工作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单个重保任务威胁列表的监测及维护,并支持威胁处置业务记录和威胁发布控制。
 - 2、支持全量重保任务威胁列表的监测及维护,并支持威胁处置业务记录和威胁发布控制。
 - 3、支持从多角度、多方面立体化监测重保期间产生的威胁,从大量信息中快速筛选出有效威胁,第一时间找到关注重点,便于后续处置业务的及时开展。
 - 4、 支持对点名签到业务的同步规则进行管理, 支持多种规则的选择使

用,该需求的实现应与后续通讯管理子系统连通共同使用

5、支持下发指令业务管理,能够前台添加指令,并获取指令的送达状态和反馈内容,该需求的实现应与后续通讯管理子系统连通共同使用

(五) 演练管理:

作为全行业应急演练工作的统筹部署平台,可以实现演练任务管理、演练方案管理、演练总结、效果评估、综合分析等功能。实现应定期组织行业内进行应急演练,进一步增强网络安全应急处置能力,锻炼网络安全应急工作队伍,完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体系,全面提高网络安全应急水平。演练模块从全局出发,统筹部署并梳理全国范围内基础电信企业和互联网企业的应急演练情况,为工信部的政策决策做有效支撑。

演练管理子系统应具备两大模块:演练任务管理、演练方案管理

- 1) 演练任务管理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分准备、执行、总结、评估几个阶段建立演练任务
 - 2、支持创建拒绝服务攻击、网页篡改、域名劫持、大规模病毒爆发、数据泄露、流量劫持等不同类型的演练任务
 - 3、支持创建多个应急演练任务,并根据创建内容自动展示当前的任务 状态
 - 4、 支持维护多个参演单位, 此处应与保障资源管理信息连通
 - 5、支持结构化方式录入演练方案,支持多类型事件联合演练
 - 6、支持各参演单位演练总结信息的维护和查看
 - 7、支持整个演练任务的总体效果评估信息的维护,包括演练过程、执 行情况、暴露的问题及整改情况,以及演练结论等内容
- 2) 演练方案管理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分类型创建演练方案,每种类型可以对应多个演练方案
 - 2、支持演练方案的各方面实际演效果进行总结和统计
 - 3、支持预先建立演练准备环节和演练执行环节的方案
 - 4、支持录入演练方案的基本信息和描述信息,确定演练方案的类型
 - 5、支持结构化方式维护演练方案的各维度约束和详细要求,包括地域、 时间、演练规模、参演单位等

(六) 资源管理:

作为平台整体资源汇聚和展现模块,实现基础信息、保障资源及知识库的管理功能。包括对应急指挥、重保任务涉及的基础资源,如值守人员、技术支撑单位及人员、专家等的基础信息进行管理的基础信息管理;对重保单位、网站、技术支撑人员、专家等基础信息,联系方式等,从基础信息管理获取的保障资源管理;对知识库用于对现有知识进行储备,满足在系统使用过程中不断丰富和完善的需求的知识库管理。

资源管理子系统应具备三大模块:基础信息管理、保障资源管理和知识库管理

- 1) 基础信息管理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值守人员管理,包含资源的增删改查,供后续应急、重保及演练各环节调用,后续业务环节不允许单独进行值守人员的维护工作;;
 - 2、支持技术支撑单位管理,包含资源的增删改查及单位内人员维护,供后续应急、重保及演练各环节调用,后续业务环节不允许单独进行技术支撑单位的维护工作;
 - 3、支持专家管理,包含资源的增删改查,供后续应急、重保及演练各环节调用,后续业务环节不允许单独进行专家的维护工作:
 - 4、支持专业技能标签管理,包含标签的增删改查及内容维护,供后续 人员属性标记使用:
 - 5、 支持实际人员/单位名单的批量导入、导出:
 - 6、该模块中人员信息需要支持在通讯调度子系统中调用,字段的设计 应充分考虑和通讯调度子系统的连接性
- 2) 保障资源管理模块功能要求:
 - 1、支持对重保单位及重保网站管理,包含资源的增删改查,供后续应 急、重保及演练各环节调用,后续业务环节不允许单独进行重保单 位及重保网站的维护工作
 - 2、支持批量导入、导出
 - 3、支持调用通过基础信息管理模块生成的人员,作为单位、网站的基本信息

- 4、 该模块应与威胁共享平台共同维护一套保障资源管理库
- 3) 知识库管理模块功能要求:
 - 1、对应急平台处理的各类威胁进行融合及管理,包含数据来源、威胁 字段及平台各业务模块的流转记录
 - 2、 该模块威胁字段设计及分类标准应遵循统一的数据接口标准
 - 3、提供各维度检索及批量导出,需要支持带附件数据的批量导出

(七) 信息接入:

汇聚来自各基础电信企业、省(直辖市、自治区)通信管理局、网络安全专业机构(CNCERT、CNNIC、CAICT、电子一所等)、互联网企业等上报的各类数据信息,包括网络安全事件、资产基础信息、运行状态信息等,为平台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信息接入目前明确支持三类数据的接入,不用类型安全事件接入字段参考接口规范,接入时必须对从外网接入到内网的方式和安全性进行全面评估及考量。

- 1、上级下发的安全事件、应急任务或重保任务
- 2、各管局报送的重大及以上的安全事件
- 3、威胁共享平台同步的重大及以上的安全事件

(八) 调度通信:

主要完成平台和移动 APP、短信网关、邮件网关、电话等外部通信手段的接入、管理和配置。并对各模块使用外部通信手段进行管理和调度。包括:接入钉钉具备日常公告、值守签到、实时交流、商务会议等功能,对接网关平台保障部平台支持短信一键群发功能,对接内部邮件系统与省平台负责人进行数据交互,对接 24 小时固定值守电话完成 PC 一键拨号功能。

平台的调度通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四种: APP 类、短信类、邮件类、电话类

- 1、平台应支持通过独立部署在互联网侧的移动办公 APP 完成日常公告、 值守签到、实时交流、商务会议等业务
- 2、平台应支持通过短信网关保障短信群发功能。通过互联网接口与短信网关或专线与短信网关两种方式,保障在日常及断网的情况下,及时联系到各相关责任人
- 3、平台应支持将信息通过邮件发送给相关责任人,对于无法在互联网

传播的资料,通过内部邮件系统与各业务口负责人进行信息交互

4、平台应支持通过PC一键拨号功能,通过值守电话与相关责任人进行 1对1的电话交流,也可接听相关单位重大突发事件上报

(九) 事态分析展示大屏:

满足日常监测的需要,对相关单位的安全事件状况进行监测。从宏观的角度对客户的整体网络安全进行评估,对整体安全管理建设的水平进行评估,为客户提升安全防护能力提供决策支持,同时也分析整个互联网总体安全状况,包括各类网络安全威胁态势分析和展示;微观方面,提供对特定保护对象所遭受的各种攻击进行趋势分析和展示,可包括宏观态势、区域态势、网络基础设施态势、工业互联网态势等,提供网络安全总体态势的展示和呈现。

事态分析展示大屏应具备三大分析场景: 地图打点分析、自主分析、攻击态势

- 1) 地图打点分析场景功能要求:
 - 1、支持涉事单位图上打点,并能够区分事件的严重程度和处置效率
 - 2、支持查看涉事单位快照及事件清单及详情
 - 3、支持按区域聚合展现打点
 - 4、支持涉事单位图上检索、定位
- 2) 自主分析场景功能要求:
 - 1、支持违规事件监测
 - 2、支持预警通告监测
 - 3、支持实时时间监测
 - 4、支持分单位安全事件统计
 - 5、支持分行业安全事件统计
 - 6、支持分攻击源安全事件统计
 - 7、支持分类型安全事件统计
 - 8、支持安全事件趋势分析
 - 9、支持安全事件等级分布分析
 - 10、 支持安全事件同比分析
 - 11、 支持安全事件环比分析
 - 12、 支持单位通报情况分析

- 13、 支持单位整改质量评估
- 14、 支持单位整改效率评估
- 15、 以上分析均应支持下钻到列表及详情
- 16、 支持自主保存自定义分析场景,便于随时调出使用
- 3) 攻击态势场景功能要求:
 - 1、支持按弱点情况、攻击情况、受损情况进行统计
 - 2、支持攻击源分布分析
 - 3、支持攻击源画像分析
 - 4、支持攻击源分国家统计
 - 5、支持安全事件分单位排名

(十) 应急处置展示大屏:

可以让部领导小组和部应急办在突发事件发生时对重保单位的网络安全情况和应急保障资源进行实时监测和调度,以应对突发的网络安全事件。能够对基础电信企业、域名机构、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专业机构、网络安全企业上报的安全事件进行展示,按照事件等级对安全事件进行监测并查看安全事件详情。同时对应急相关人员排班情况、专家组信息、技术人员信息、技术支撑单位信息进行查看。

- 1、支持以时间轴的形式展示整个应急响应的流程以及各个环节的工作, 包括环节中涉及的责任单位及其具体职责
- 2、支持以时间轴的形式展示应急响应的过程,每个流程的时间信息支持编辑
- 3、支持展示各环节的细节、进展反馈情况
- 4、 支持钻取保护对象、保障力量、通知下发、处置手段、预警发布等
- 5、 支持展示安全事件的感染资产趋势
- 6、 支持展示安全事件的处置情况趋势
- 7、支持展示应急任务的组织保障情况
- 8、 支持展示应急任务的每日签到情况
- 9、支持上报信息实时监测

(十一) 重保指挥展示大屏:

重保活动期间的主要指挥作战平台,查看重保期间的资源配置情况、重保单

位的安全态势,针对重要安全事件,迅速定位相关人员,进行扁平化管理。可以让部领导小组和部应急办在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对重保单位的网络安全情况和安保资源进行实时监测和调度,以应对网络安全事件的发生。

重保指挥展示大屏应具备两大指挥场景:实时监测场景和调度指挥场景

- 1) 实施监测模式场景功能要求:
 - 1、支持重保目标监测情况统计
 - 2、支持上报信息实时监测
 - 3、支持安全事件趋势分析
 - 4、支持重保对象轮询检查
- 2) 指挥调度场景功能要求:
 - 1、支持重保目标监测情况统计
 - 2、支持重保指令在线下达
 - 3、支持安全事件统计
 - 4、支持上报信息实时监测
 - 5、支持重保指挥部及相关值守力量查看
 - 6、支持值守签到情况统计
 - 7、支持安全事件趋势分析
 - 8、支持分单位安全事件统计
 - 9、支持分区域安全事件统计
 - 10、 支持分行业安全事件统计
 - 11、 支持重保资源统筹管理
 - 12、 支持每日值守力量查看
 - 13、 支持分类别安全事件分布分析
 - 14、 支持重保总体评分实时监测
 - 15、 以上分析统计数据均应支持下钻到列表及详情
 - 16、 支持自主保存自定义分析场景,便于随时调出使用

(十二) 其他

- *1、投标人必须具备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网络安全专业委员会颁发的风险评估服务资质(二级)证书 ,并提供证书复印件;
- *2、投标人必须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服务资质安全工程类(三级)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
- 3、本包交货期一个月;
- *4、本项目质保期一年。

第2包

技术需求

一、总则

1. 概述

- 1.1 本文件为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以下简称采购人)对网络安全漏洞管理研究与技术服务项目采购中的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提出的技术规范书。
 - 1.2 投标人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应符合技术标准的要求如下:
 - (1) 符合有关标准或规范,投标人应在建议书中具体说明:
- (2) 本文件中未给出,但相关组织已有建议的技术标准及技术规范,投标 人均应满足其最新规定:
- (3) 待新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及相关国际标准组织的标准) 制定出来后,投标人应免费修改其系统以满足要求;
- 1.3 投标人应按照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和详细的技术建议。投标人提供研究成果与技术服务应完全符合采购人指明的标准,并满足或高于采购人指出的要求。对于本文件未规定的有关系统功能及性能,投标人应提出建议,并陈述其理由。
- 1.4 投标人应根据本文件的要求提供建议书,建议书要求采用中文书写;要求必须提供建议书的电子文档。
- 1.5 投标人在建议书中应说明给最终用户提供的技术文件、实施计划、技术支持、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人员培训等的次数、范围和程度。

二、技术规范书

1. 项目内容

1.1 服务对象现状

网络安全漏洞管理项目是全面收录国家漏洞收录组织、社会漏洞收录组织、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企业、白帽子个人上报网络安全漏洞信息,并对各渠道收录的漏洞根据漏洞管理办法进行规范化、标准化的合并处理,并形成针对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网络安全漏洞库和标准化预警公告和漏洞共享,为应急工作提供快速响应,通过漏洞数据的分析,对我国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漏洞快

速处置具有重要的支撑意义。

漏洞是研究网络安全未知攻击的重要环节,同时也是防范大规模网络攻击和做好精确预警和态势评估的重要内容。近年来,国内外相关安全组织报告漏洞和奖励漏洞的形式不断发展,事件型漏洞和通用软硬件漏洞数量出现不同程度的增长,结合工信部网络安全漏洞管理的需求,需要相关安全厂商在原创漏洞的收集和融合分析进行研究与技术服务,持续支撑。

1.2 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漏洞收录、验证等技术研究与服务内容)

主要围绕我院网络安全漏洞库信息的收集、验证和处置环节,针对重点领域进行漏洞信息的沉淀和分析利用,加强漏洞库的对外能力输出服务。

研究和服务内容主要包括:

- 1) 研究常见漏洞类型验证方法、判断依据,重点研究漏洞的自动化验证工具;
- 2)研究持续批量接收各收录组织和安全研究者或企业提供漏洞信息的方式方法,并提供通用软硬件漏洞的收集和验证的技术服务:
- 3) 完善漏洞库的外部流程扩展,研究改进涉及政府和重要信息系统部门以及其他重点关注领域的漏洞信息或事件的审核和处置流程;
 - 4)提供不少于十种(含)常见漏洞类型验证方法、判断依据的技术方案;
- 5)根据技术内容和应用领域关联,对共享的漏洞历史数据进行分析沉淀,按行业领域和应用领域进行切分,分析威胁热点和漏洞攻击传播规律,提供技术价值和预警价值的报告素材。

2. 项目验收

本项目验收标准如下,达到以下条件并由招标方确认无问题后进行验收:

- 2.1 按照项目合同及技术规范书要求,完成要求的各项服务工作内容。
- 2.2 按照项目合同及技术规范书要求,提交各项要求文档、报告及相关技术文档。
- 2.3 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工作内容并提交相关文档给甲方后,由甲方组织召开项目验收会后进行项目验收。

3. 质保期

提供项目验收后一年内的技术支持服务,对于漏洞库的持续运营给出建议和指导。

4. 技术支持服务

- 4.1 在项目持续期间,卖方需要提供本地或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对部分安全漏洞提供验证与处置跟踪服务;
- 4.2 本项目交货期1个月;
- 4.3*本项目质保期1年;
- 4.4 在项目持质保期内, 卖方需要提供 7x24 小时远程技术咨询服务;
- 4.5针对买方的技术支持需求,卖方采用电话、邮件等方式进行免费技术支持。

5. 项目管理要求

5.1 进度控制

分阶段制定合理的时间进度,应至少细化到月,并且应根据买方要求进行调整和细化,要求给出时间具体安排及工期。

5.2 质量控制

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买方有对研究成果质量进行监督控制的职责和权利, 卖方也应按照项目管理要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并制定详细合理的沟通计划, 至少包括周报、月报和项目例会,应确保买卖双方能及时了解所需的信息。

5.3 人员要求

- 5.3.1 项目实施期内全程 5 人以上研究人员执行此项目。提供实施计划团 队成员说明表(请提供人员名单、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联系电话)。
- 5.3.2 项目实施期间,未经本公司允许,所派人员不得随意变动;
- 5.3.3 服务人员必签署保密协议。

5.4组织保障和人员要求

5.4.1 为保障研究项目的顺利实施,卖方需设置专职的项目实施团队与买 方组成高效的联合项目组,负责项目管理与实施。项目组需建立周报、 月报、周例会、月例会、评审会议等沟通机制。

- 5.4.2 为保证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项目承接商必须提供参与项目人员详细名单及个人简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能胜任的人员,卖方必须按照要求及时更换。
- 5.4.3 卖方项目组成员不得随意变动,如需变动,必须书面提出申请,经 买方同意后方可变动。即便人员变更,更换的人员资质也需要满足资 质要求。如不满足可根据考核要求扣除项目合同金额。卖方根据项目 时间、人员投入按月制定出详细的人力资源投入计划、职责、大致工 作;
- 5.4.4 为了确保项目总体进度,若服务商一旦确定为本项目卖方,该服务 商须确保一周内组织人员研究实施。

5.5 质量考核

项目质量考核将包含项目管理、项目质量、沟通、人员、风险等方面,考核结果将作为合同付款和评价咨询服务综合满意度的参考依据。

5.6 风险规避要求

- 5.6.1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充分考虑风险评估过程中的风险规避措施。
- 5.6.2 规避措施应从人员控制、系统特性、研究开发实施策略等多方面详细阐述。

5.7 交付件

- 5.7.1 项目需求分析书
- 5.7.2 项目原型设计图
- 5.7.3 项目详细设计文档
- 5.7.4 项目技术与服务方案